

审计报告

苏诚民报字（2016）012 号

南京柯菲平公益基金会：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南京柯菲平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贵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基金会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基金会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江苏天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16 年 2 月 6 日

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南京柯菲平公益基金会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产	1	3,018,973.25	3,946,423.07	短期借款	23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24	159,000.00	
应收款项	3			应付工资	25		
预付帐款	4	8,010.00		应交税金	26	2,928.20	
存货	5	3,450.00		预收账款	27		
待摊费用	6			预提费用	2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	7			预计负债	29		
其他流动资产	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	30		
流动资产合计	9	3,030,433.25	3,946,423.07	其他流动负债	31		
				流动负债合计	32	161,928.20	-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1			长期借款	33		
长期投资合计	12			长期应付款	34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35		
固定资产原价	13			长期负债合计	36		
减：累计折旧	14						
固定资产净值	15	-	-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16			受托代理负债	37		
文物文化资产	17			负债合计	38	161,928.20	-
固定资产清理	18						
固定资产合计	19	-	-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39	2,868,505.05	3,946,423.07
无形资产	20			限定性净资产	40		
				净资产合计	41	2,868,505.05	3,946,423.07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21						
资产合计	22	3,030,433.25	3,946,423.07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2	3,030,433.25	3,946,423.07
资产总计	60	3,030,433.25	3,946,423.07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20	3,030,433.25	3,946,423.07

业务活动表

2015年度

编制单位：南京柯菲平公益基金会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 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2,467,631.60		2,467,631.60	2,798,725.00		2,798,725.00
会费收入	2			-			-
提供服务收入	3			-			-
商品销售收入	4			-			-
政府补助收入	5			-			-
投资收益	6			-			-
其他收入	7	15,002.18		15,002.18	150,869.02		150,869.02
收入合计	8	2,482,633.78	-	2,482,633.78	2,949,594.02	-	2,949,594.02
二、费 用	9						
（一）业务活动成本	10	1,913,563.14	-	1,913,563.14	1,933,511.23	-	1,933,511.23
自闭症关怀	11	447,202.67		447,202.67	299,162.18		299,162.18
社区老人关怀	12	345,514.27		345,514.27	462,236.84		462,236.84
贫困助学	13	891,609.00		891,609.00	286,020.00		286,020.00
公益人才培养	14	219,153.80		219,153.80	641,027.21		641,027.21
其他公益类	15	10,083.40		10,083.40	245,065.00		245,065.00
（二）管理费用	18	166,293.12		166,293.12	189,075.67		189,075.67
（三）筹资费用	19	263,394.60		263,394.60	8,523.32		8,523.32
（四）其他费用	20	270,877.87		270,877.87	7,993.65		7,993.65
费用合计	21	2,614,128.73	-	2,614,128.73	2,139,103.87	-	2,139,103.87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22			-			-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23	-131,494.95	-	-131,494.95	810,490.15	-	810,490.15

现金流量表
2015年度

会民非03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南京柯菲平公益基金会

项 目	行次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2,467,631.60	2,798,725.00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76,930.38	429,756.89
现金流入小计	13	2,644,561.98	3,228,481.89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1,913,563.14	1,933,511.23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145,758.50	138,023.02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20,534.62	51,052.65
支付的其它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545,732.47	178,445.17
现金流出小计	23	2,625,588.73	2,301,032.07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8,973.25	927,449.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流入小计	34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现金流出小计	43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3,000,000.00	
现金流入小计	50	3,000,000.00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现金流出小计	58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3,000,000.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3,018,973.25	927,449.82

南京柯菲平公益基金会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基本情况

南京柯菲平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于 2013 年 12 月 26 日经江苏省民政厅批准登记，登记证号：苏民基证字第 00443 号；组织机构代码：50916215-X；住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前半山园 12 号 1 栋 1 层；法定代表人：刘艳；类型：非公募；原始基金数额：叁佰万元人民币；业务主管单位：江苏省民政厅。

业务范围：接受政府资助和社会捐赠；为老服务；助学助教；自闭症教育及培养公益人才。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管理层对基金会持续运营能力评估后，认为基金会不存在可能导致持续运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本基金会财务报表是按照持续运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

三、财务报表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四、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自每年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和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发生外币业务时，按外币金额折合成记账本位币金额记账，折合汇率采用业务发生时的市场汇价。期末将各种外币账户的余额按期末市场汇价折合成记账本位币金额，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或予以资本化。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按业务实际发生日（当月 1 日）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月（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月（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6、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7、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本基金会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或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五、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货币资金**

项目	年初数	期末数
现金	4,980.00	5,070.00
银行存款	3,013,993.25	3,941,353.07
合计	3,018,973.25	3,946,423.07

2、存货

项目	年初数	期末数
捐赠物资	1,500.00	
宣传品	1,950.00	
合计	3,450.00	

3、净资产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非限定性净资产	2,868,505.05	1,077,918.02		3,946,423.07
限定性净资产				
合计	2,868,505.05	1,077,918.02		3,946,423.07

4、收入

项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非限定性捐赠收入	2,467,631.60	2,798,725.00
限定性捐赠收入		
合计	2,467,631.60	2,798,725.00
大额公益性收入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江苏柯菲平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750,000.00
合计	2,750,000.00

5、其他收入

本年其他收入发生额 150,869.02 元，主要为本年理财收益。

6、业务活动成本

项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非限定性支出	1,913,563.14	1,933,511.23
限定性支出		
合计	1,913,563.14	1,933,511.23
大额公益性支出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自闭症关怀	299,162.18
社区老人关怀	462,236.84
贫困助学	286,020.00
公益人才培养-青年义工	641,027.21
其他公益类	245,065.00
合计	1,933,511.23

7、管理费用

项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办公费	7,887.57	1,700.00
差旅费	5,235.00	148.00
工资	107,848.00	138,023.02

福利费	1,720.00	2,210.00
社保	19,275.50	29,200.00
住房公积金	6,300.00	7,050.00
摊销费	12,000.00	0.00
其他	2027.05	7,744.65
商标注册费	4,000.00	3,000.00
合计	166,293.12	189,075.67

8、筹资费用

项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印刷费用	5,250.00	
宣传费用	12,650.00	8,267.62
设计费	8,500.00	
手续费	488.00	255.70
C 基金一周年纪念晚会	236,506.60	
合计	263,394.60	8,523.32

10、其他费用

本年其他费用发生额7,993.65元，为本年所得税费用。

六、理事会成员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职务	姓名	是否领取薪酬	金额
理事长：	刘艳	否	
副理事长：	李星	否	
秘书长：	尧英	是	
理事：	奚莲君	否	
	刘树琦	否	
	曹奔	否	
	王斌	否	
监事：	刘浩浩	否	

七、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无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1、重要关联方

关联方	与基金会的关系
江苏柯菲平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理事主要来源单位

2、关联交易

无。

3、关联方往来

无。

九、其他事项说明

- 1、本基金会无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
- 2、本基金会无受托代理业务。
- 3、本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 4、本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 5、本基金会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 6、本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 7、本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上述 2015 年度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基金会名称：南京柯菲平公益基金会

单位负责人：刘艳

财务负责人：陈文华

日期：2016 年 2 月 4 日

日期：2016 年 2 月 4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320000000201407080016
注册号 320000000041306

(1/2)

名称	江苏天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南京市浦口区汤泉镇龙泉路97号
法定代表人	杨国庆
注册资本	1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0年02月03日
营业期限	2000年02月03日至2020年02月02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办理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提供财务咨询及财务人员培训；建设工程工程造价咨询；从事资产评估业务，出具评估报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4年07月08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320000000201407080016
注册号 320000000041306

(1/2)

名称	江苏天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南京市浦口区汤泉镇龙泉路97号
法定代表人	杨国庆
注册资本	1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0年02月03日
营业期限	2000年02月03日至2020年02月02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办理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提供财务咨询及财务人员培训；建设工程工程造价咨询；从事资产评估业务，出具评估报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4年07月08日

江苏天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其他业务报告

报 告 文 号：苏诚民报字[2016]13号
客 户 名 称：南京柯菲平公益基金会
报 备 时 间：2016-02-25 11:59:13
签字注册会计师：吕有华
杨国庆



00002016020011861561
报告文号：苏诚民报字[2016]13号

南京柯菲平公益基金会 其他业务报告

事务所名称：江苏天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事务所电话：025-66613118
传 真：025-66613114
通 讯 地 址：南京市广州路199号天诚大厦7楼
电 子 邮 件：952581763@qq.com
事务所网址：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请与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联系。

防伪查询网址：<http://www.jicpa.org.cn:9009/pub/jszx>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苏诚民报字（2016）013号

南京柯菲平公益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基金会财务报表审计指引》审计了南京柯菲平公益基金会的2015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16年2月6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为苏诚民报字（2016）12号。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南京柯菲平公益基金会管理层编制了其2015年度工作报告（以下简称工作报告）。南京柯菲平公益基金会在2015年度工作报告中载明了如下信息（以下简称专项信息）：

1. 在工作报告“三业务活动情况（一）接受捐赠情况和（二）公开募捐情况”表中，载明了当年度捐赠收入，表载数据如下：

（一）接受捐赠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一、本年度捐赠收入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	2,798,725.00		2,798,725.00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48,725.00		48,725.00
来自境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2,750,000.00		2,750,000.00
（二）来自境外的捐赠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二、接受非公益性捐赠情况			
（对捐赠人构成利益回报条件的赠与或不符合公益性目的的赠与）			

（二）公开募捐情况表（公募基金会填写）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现金	实物折合	合计
本年度组织募捐活动（ ）项，募捐取得收入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来自境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二）来自境外的捐赠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2. 在工作报告“三（三）公益支出情况”中，载明了当年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总收入的比例（或占上年末基金余额的比例）、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表载数据如下：

（三）公益支出情况

贵基金会为非公募基金会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数额
上年度基金余额	2,868,505.05
本年度总支出	2,139,103.87
本年度用于公益事业的支出	1,933,511.23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138,023.02
行政办公支出	51,052.65
本年度公益事业支出占上年度基金余额的比例	67.40%
本年度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	8.84%

3. 在年度工作报告“三（四）大额捐赠收入情况”中，载明了本年度累计捐赠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5%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表载数据如下：

（四）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本表列示本年度累计捐赠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 5%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

捐赠人	本年捐赠额（人民币元）		用途
	现金	非现金	
江苏柯菲平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750,000.00		

4. 在年度工作报告“三（六）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重大公益项目的名称、收入、支出明细，表载数据如下：

（六）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项目直接运行费用					总计
自闭症关怀		299,162.18						299,162.18
社区老人关怀		462,236.84						462,236.84
贫困助学		286,020.00						286,020.00

公益人才培养		641,027.21						641,027.21
其他公益类		245,065.00						245,065.00
合 计		1,933,511.23						1,933,511.23

5. 在年度工作报告“三（七）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重大公益项目的名称、大额支付对象、支付金额、占公益总支出的比例以及用途；表载数据如下：

（七）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人民币元)	占年度公益总支 出比例	用途
合 计				

6. 在年度工作报告“三（八）委托理财”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开展的所有委托理财活动的详细情况；表载数据如下：

（八）委托理财（是指通过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投资行为）

受托人	法 定 代 表 人	委托金额 (人民币元)	委托期限	报 酬 确 定 方 式	实际收益	实际收回金额
交通银行南 京后宰门支 行		9,000,000.00	91 天		143,235.62	9,143,235.62
合 计		9,000,000.00			143,235.62	9,143,235.62

7. 在年度工作报告“三（九）投资收益”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所有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及金额。

(九)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上年发生额 (人民币元)
交通银行南京后宰门支行	143,235.62	

8. 在年度报告“三(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中,载明了基金会当年的所有重要关联方、关联交易以及关联方往来的明细。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关联方	与基金会的 关系	向关联方资助产品和提供劳务 (人民币元)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购买服务(人民币元)	
		本年发生额	余额	本年发生额	余额
江苏柯菲平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方				

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企业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应收账款:				
合 计				
其他应收款:				
合 计				

关联方未结算预付项目余额

企业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预付百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预付百分比
预付账款:				
合 计				

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企业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 应付百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 应付百分比	占当年总 应付百分比
应付账款:					
合 计					
其他应付款:					
合 计					

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余额

企业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预 收百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预收百 分比
预收账款:				
合 计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真实、完整地编制上述专项信息是南京柯菲平公益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专项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有关规定编制提出审核结论。

在对南京柯菲平公益基金会2015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针对上述专项信息,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实施了询问、检查记录和文件、重新计算以及与我们审计南京柯菲平公益基金会2015年度财务报表时南京柯菲平公益基金会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提出审核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专项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编制。

本报告仅供南京柯菲平公益基金会报送民政部门项目检查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江苏天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南京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6年2月6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320000000201407080016

注册号 3200000000041306 (1/2)

名称 江苏天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南京市浦口区汤泉镇龙泉路97号
法定代表人 杨国庆
注册资本 1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0年02月03日
营业期限 2000年02月03日至2020年02月02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办理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提供财务咨询及财务人员培训；建设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从事资产评估业务，出具评估报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4年07月08日